

北京美乐优学教育科技有限公司破产清算案

职工债权审查认定结果清单

2025年9月25日，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25）京01破申1312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受理北京美乐优学教育科技有限公司（下称“美乐优学公司”）的破产清算申请。2025年10月16日，根据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出具的（2025）京01破457号《决定书》，指定北京市普华律师事务所担任北京美乐优学教育科技有限公司管理人。

现管理人审查确认本案职工债权如下并进行公示，公示期限为2026年9月27日至2026年10月11日，职工对管理人确认债权有异议的，请在公告期内提出书面异议，提出异议后管理人不予更正的，职工可向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逾期未提出异议的，视为各职工、其他有关主体对管理人审查确认的职工债权无异议。

职工债权序号	债权人名称	管理人审查确认金额（单位：元）
1	郭范	29816
2	许玉璟	13839
合计		43655

北京美乐优学教育科技有限公司管理人

2026年9月26日